

102 年高雄市運動會暨全國運動會擊劍代表隊選拔賽競賽規程

一、宗旨：為推展全民體育，期達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及提倡全民運動之目標。

二、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處

五、委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高雄市體育會擊劍委員會

六、協辦單位：高雄市立梓官國中、國立岡山高中

七、比賽日期：102 年 7 月 13 日（星期六）至 14 日（星期日）二天

八、比賽地點：高雄市立梓官國中樂群堂（高雄市梓官區梓信里中學路 71 號）

九、參賽組別及資格：

（一）一般組

1.公開組：凡本市設籍滿 3 個月以上者（以競賽日期為準），或轄區高中職以下在籍學生為限。

2.高中組：轄區高中職正式在籍學生為限。

3.國中組：轄區國中正式在籍學生為限。

（二）全運選拔組：請參照「102 年高雄市運動會暨全國運動會擊劍代表隊選拔賽(全運選拔組)競賽規程」

十、一般組比賽項目及組別：

（一）公開組：

1.男子鈍劍個人 2.男子銳劍個人 3.男子軍刀個人

4.女子鈍劍個人 5.女子銳劍個人 6.女子軍刀個人

（二）高中組：

1.男子鈍劍個人 2.男子銳劍個人 3.男子軍刀個人 4.女子鈍劍個人

5.女子銳劍個人 6.女子軍刀個人 7.男子鈍劍團體 8.男子銳劍團體

9.男子軍刀團體 10.女子鈍劍團體 11.女子銳劍團體 12.女子軍刀團體

（三）國中組：

1.男子鈍劍個人 2.男子銳劍個人 3.男子軍刀個人 4.女子鈍劍個人

5.女子銳劍個人 6.女子軍刀個人 7.男子鈍劍團體 8.男子銳劍團體

9.男子軍刀團體 10.女子鈍劍團體 11.女子銳劍團體 12.女子軍刀團體

十一、預定賽程：每日 8:30 檢錄，9:00 準時開賽，每日比賽項目如下--

(一) 7 月 13 日：國中組個人、高中組個人

(二) 7 月 14 日：國中組團體、高中組團體、公開組個人

十二、報名辦法

(一) 在校生由各校統一報名，公開組自由報名。

(二) 每人限跨一個項目(含團體賽)，但國中組及高中組得跨公開組，團體賽每項限報 1 隊。

(三) 報名費：個人賽每項 100 元，團體賽每隊 300 元。

(四)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2 年 7 月 5 日截止，一律網路報名。

(E-mail：chinglf731019@hotmail.com 蔣來福老師 0912776291，將回覆訊息)。

(五) 聯絡人：黃金珠老師，電話：0912556572。

十三、比賽方式：

(一) 採用 FIE 國際規則。

(二) 個人賽：預賽採分組循環，複、決賽採單敗淘汰制。

(三) 團體賽：採三人四十五點，接力賽方式直接淘汰制。

十四、比賽與獎勵

(一) 3 隊(人)以下取消該組比賽，4 隊(人)取 1 名，5 隊(人)取 2 名，6-7 隊(人)取 3 名，8-10 隊(人)取 4 名，11 隊(人)以上取 6 名。

(二) 各項團體組比賽冠、亞、季軍頒發獎盃乙座及獎狀；個人組前三名頒發獎牌及獎狀。第四至六名頒發獎狀。

十五、附則

(一) 技術會議於 7 月 13 日上午 8：30 在比賽場地召開。

(二) 比賽用裝備劍具請選手自備，倘因裝備劍具不合格而延誤比賽三分鐘者，以棄權論。

(三) 每場比賽於第二次唱名後一分鐘，與賽選手仍未出席者，即以棄權論。

(四)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大會得隨時修正補充之。

十六、本競賽規程經高雄市體育處核准後發布實施。

102 年高雄市運動會暨全國運動會擊劍代表隊選拔賽 報名表 (個人)

單位：

領隊：

教練：

管理：

☐公開組

☐高中組

☐國中組

劍種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男子鈍劍			
男子銳劍			
男子軍刀			
女子鈍劍			
女子銳劍			
女子軍刀			

填表人：

填表日期：

聯絡電話：

102 年高雄市運動會暨全國運動會擊劍代表隊選拔賽 報名表 (團體)

單位：

領隊：

教練：

管理：

☐ 高中組

☐ 國中組

劍種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男子鈍劍			
男子銳劍			
男子軍刀			
女子鈍劍			
女子銳劍			
女子軍刀			

填表人：

填表日期：

聯絡電話：

102 年高雄市運動會暨全國運動會擊劍代表隊選拔賽

(全運選拔組) 競賽規程

一、依據：

- (一) 中華民國 102 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總則規定辦理。
- (二) 選拔事宜由高雄市體育處及高雄市體育會共同執行，並委由各單項委員會辦理，俾使選拔符合公平公正原則並維護本市籍優秀選手權益，以組成最具奪金陣容之代表隊。

二、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處

五、委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高雄市體育會擊劍委員會

六、協辦單位：高雄市立梓官國中、國立岡山高中

七、選拔日期：102 年 7 月 13 日（星期六）至 14 日（星期日）二天

八、選拔地點：高雄市立梓官國中樂群堂（高雄市梓官區梓信里中學路 71 號）

九、選拔資格：

- (一) 參賽資格：設籍本市連續滿三年以上【設籍期間計算以 99 年 9 月 3 日以前(含)】，參賽檢錄須繳驗個人戶籍謄本（最近一個月內）。
- (二) 保留名額：上屆全國運動會個人賽第 1 名或最新全國積分排名第 1 名者，不用選拔直接取得代表資格。
- (三) 中華民國擊劍協會 102 年 7 月 31 日前公布之最新全國積分排名前 16 傑。
- (四) 若單項前 16 傑報名不足 4 人時（不含保留名額），則依序補足 4 人參加選拔。

十、選拔項目：

- (一) 男子組：鈍劍、銳劍、軍刀
- (二) 女子組：鈍劍、銳劍、軍刀

十一、預定賽程：每日 8:30 檢錄，9:00 準時開賽，每日比賽項目如下--

- (一) 7 月 13 日：男子銳劍、女子鈍劍、男子軍刀

(二) 7 月 14 日：男子鈍劍、女子銳劍、女子軍刀

十二、選拔辦法：

(一) 採 15 點全循環排名賽制，以勝場數依序排名，勝場數若相同則再進行 15 點加賽。

(二) 若參賽人數 4 人(含)以下則全循環 2 回合。

(三) 服務(或就讀)相同單位(學校)之選手先進行比賽。

(四) 加賽或連續出賽之選手，中場可休息 10 分鐘。

十四、選拔名額：

(一) 選拔賽前 3 名為正選選手(含保留名額)，第 4 名為候補選手，第 5-8 名依序遞補。

(二) 男子組、女子組教練之產生參酌順序如下：

1. 正選選手(含保留名額)獲選較多者。

2. 候補選手獲選較多者。

3. 獲選選手上屆全國運動會所獲成績較佳者。

若男子組及女子組教練為同一人者，得優先選擇擔任男子(或女子)組教練，

另由第二順位者擔任女子(或男子)組教練。

(三) 總教練得由男子組或女子組教練擔任之，參酌順序同上。

十五、報名辦法：

(一) 服務(或就讀)相同單位(學校)須統一報名，應屆畢業生仍代表原校參賽。

(二) 每人限報一項，不得跨項。

(三) 報名費每人 300 元。

(四) 報名日期：102 年 6 月 24 日起至 7 月 5 日止，一律網路報名(E-mail：

chinglf731019@hotmail.com 蔣來福老師 0912776291，將回覆訊息)。

(五) 聯絡人：黃金珠老師，電話：0912556572。

十六、罰則：經獲選為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之選手，無故不參加訓練及比賽，取消該選

手 3 年內申請本市體育獎助金及代表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之權利。

十七、附則：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大會得隨時修正補充之。

十八、本競賽規程經高雄市體育處核准後發布實施。

102 年高雄市運動會暨全國運動會擊劍代表隊選拔賽 (全運選拔組) 報名表

單位：

領隊：

教練：

管理：

劍種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男子鈍劍			
男子銳劍			
男子軍刀			
女子鈍劍			
女子銳劍			
女子軍刀			

填表人：

填表日期：

聯絡電話：